

新增招標公告成功

列印時間：104/12/30 11:50

## 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04/12/31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95.77	
	機關名稱	臺南市安定區公所	
	單位名稱	農業及建設課	
	機關地址	745臺南市安定區安定里59號	
	聯絡人	周世恩	
	聯絡電話	(06)5921116分機275	
	傳真號碼	(06)5922955	
	電子郵件信箱	nacs840@mail.tainan.gov.tw	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04041	
	標案名稱	105年度安定區全區雨水下水道暨區域排水清疏工程	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33 - 水道、海港、水壩及其他水利工程	
	工程計畫編號	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	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	
	採購金額	2,836,000元	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	
	辦理方式	自辦	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	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	否
	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	否
		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	否
	預算金額	1,836,000元	
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		
預計金額	1,836,000元		
預計金額是否公	是		

	開	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： 擬保留增購之項目：原工程項目及單價。 擬保留增購之期間上限：105年12月31日。 擬保留增購之金額或數量上限：標餘款+100萬元。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低標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<b>64</b> 條之 <b>2</b> 辦理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2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04/12/31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	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<b>104</b> 條或 <b>105</b>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<b>10</b> 條或第 <b>4</b>	否	

	條之 1	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	否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 不提供現場領標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	截止投標	105/01/07 10:00
	開標時間	105/01/07 10:10
	開標地點	本所三樓大禮堂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 押標金額度：90,000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745臺南市安定區安定里59號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履約期限	簽約日起10日內開工預計全案竣工日期為105年12月31日	
是否刊登公報	是	
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	
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	工程類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4.05.27」 工程類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1.06.11」 工程類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1.06.11」 工程類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「103.06.10」 是	
歸屬計畫類別	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	
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	

廠商資格摘要	疏濬業或丙級以上綜合營造業等相關行業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否
其他 附加說明	<p>招標文件領取方式：採電子領標。</p> <p>二、注意事項：</p> <p>1.繳納押標金所填列之受款人與招標機關名稱不符者，視為不合格標。</p> <p>2.以電子領標者（網址http://web.pcc.gov.tw），需取得憑據，電子憑據明細廠商可利用電子領標系統中「檢驗電子憑據」之功能列印，廠商並將電子憑據書面明細列印置於標封內。未檢附者應於當場完成補正，若未依限補正完成者視為不合格標。</p> <p>三、領標日期：自公告招標之日起至領標及投標期限止。</p> <p>四、其他</p> <p>1.有關解約、異議及申訴、罰則等事項均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。</p> <p>若認為本採購案有違反法令，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，得於下列期限內，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異議：</p> <p>（1）對於招標文件規定提出異議者，為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等標期之四分之一，其尾數不足一日者，以一日計。但不得少於十日。</p> <p>（2）對於招標文件規定之釋疑、後續說明、變更或補充提出異議者，為接獲本機關通知或公告次日起十日內。</p> <p>（3）對於採購之過程、結果異議者，為接獲本機關通知或公告日起十日內。其過程或結果未經通知或公告者，為知悉或可得而知悉之次日起十日。但至遲不得逾決標日之次日起十五日內</p> <p>2. 颱風或天然災害因素致無法上班者順延一天開標</p> <p>3.檢舉受理單位：</p> <p>（1）名稱：安定區公所 政風室 住址：台南市安定區安定里59號 電話：5924107 傳真：5924107</p> <p>（2）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</p> <p>（3）名稱：法務部調查局 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；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 電話：(02)29188888、(02)29177777</p> <p>（4）名稱：法務部調查局臺南市調查處 地址：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208號；臺南市郵政60000號信箱 電話：(06)2988888</p> <p>本案係第二次招標，依據政府採購法第48條第2項規定，得不受三家廠商投標始得開標決標之限制。</p>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	<p>疑義、異議 受理單位 臺南市安定區公所</p>
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<p>申訴受理單位</p> <p>臺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、電話：06-3901030、傳真：06-2950218）</p>
	<p>檢舉受理單位</p> <p>地方政府-臺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、電話：06-2994579、傳真：06-2950218）</p> <p>臺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208號;臺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6-2988888）</p> <p>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4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18號7樓;台北郵政14-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5621156）</p> <p>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</p>
新增時間	104/12/30 11:50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

